國立聯合大學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

111 年 5 月 24 日第 155 次行政會議通過 113 年 5 月 14 日第 17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統籌規劃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資通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作業事宜,提升本校資通訊網路及系統安全性,並落實本校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特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教育體系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規範訂定本要點。
- 二、國立聯合大學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以本校一級行政單位主管、各學院院長及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 組成,由校長指定副校長一人擔任主任委員,並兼本校資訊安全長 及個人資料管理長。

本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資訊長兼任之。

三、本會下設資安暨個資工作及資安暨個資稽核二個小組。

資安暨個資工作小組置組長一人,由本會指定人員兼任之,組員由 各一級行政單位、各學院及共同教育委員會之資安、個資窗口成員 兼任之。

資安暨個資稽核小組置組長一人及組員若干人,由本會指定之專責 人員兼任。

四、本會任務如下:

- (一)擬訂本校資訊安全政策、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政策。
- (二)監督整體資通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措施及工作計畫之運作。
- (三)督導資安暨個資工作小組及資安暨個資稽核小組運作。
- (四)督導資通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事件之檢討及改善。
- (五)審核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稽核報告。
- (六)檢視資通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適宜性、流程改善與資源協調。
- (七)其他重要資通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事項之審定。

五、資安暨個資工作小組任務如下:

- (一)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系統文件建立、維護、管理與版本控制。
- (二)建置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措施。
- (三)培訓資通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技術。

- (四)執行資通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機制之運作。
- (五)研擬及辦理營運持續計劃。
- (六)擬訂並執行資通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
- (七)規劃危機處理程序,執行緊急應變計畫及復原措施。
- (八)查明安全事件原因,處理安全事件通報。

六、資安暨個資稽核小組任務如下:

- (一)擬定相關稽核計畫及作業程序。
- (二)培訓資安暨個資稽核人力。
- (三)辦理本校資安及個資稽核作業。
- (四)彙整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稽核報告與建議。
- (五)監督矯正改善措施之執行。

七、本會每年應至少召開一次管理審查會議。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111年8月1日起實施。